

002582

新出经典一志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郴州烟草志

湖南省郴州地区烟草专卖局
湖南省烟草公司郴州地区公司 编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一九九三年·长沙

《郴州烟草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组 长 何美清

副组长 黄大康 程孔任 罗宏松

组 员 邝交聚 王芳琼 唐永琪 李国正

段定喜 陈传孟 王金荣 何兴强

办公室主任 罗宏松

《郴州烟草志》编纂人员

主 编 罗宏松

编写人员 李义芳 周 靖 文传新 刘利民

摄 影 何煜德

封面题字 罗宏松

《郴州烟草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组 长 何美清

副组长 黄大康 程孔任 罗宏松

组 员 邝交聚 王芳琼 唐永琪 李国正

段定喜 陈传孟 王金荣 何兴强

办公室主任 罗宏松

《郴州烟草志》编纂人员

主 编 罗宏松

编写人员 李义芳 周 靖 文传新 刘利民

摄 影 何煜德

封面题字 罗宏松

序

《郴州烟草志》经过编纂人员的辛勤劳动,广征博采,数易其稿,今天终于成书出版了。

古人云:“以铜为镜,可以正衣冠;以古为镜,可以知兴替;以人为镜,可以明得失”。郴州烟草,历史悠久,源远流长,且质地殊胜,享有盛名。《郴州烟草志》以史实为依据,运用“记、志、图、表、录”相结合的体裁,系统地记述了郴州地区烟草业发展的历史与现状,为有关部门提供了丰富的资料;《郴州烟草志》通过对史实的记述,揭示了全区烟草行业盛衰起伏的客观规律和经验教训,为各级领导提供了有益的借鉴。《郴州烟草志》用“因事系人”的方法,记载了区内在烟草行业发展中有过突出贡献的人物,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提供了生动的教材。愿全区广大烟草职工,以志为鉴,再展宏图,为发展郴州烟草、振兴郴州经济作出新的贡献。

《郴州烟草志》的编纂人员,为编纂本志呕心沥血,默默奉献,成绩是不可磨灭的。

黄大康

1993年6月15日

6

编辑说明

一、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为指导,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为指针,坚持“四项基本原则”,坚持改革、开放,坚持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观点,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,以史实为依据,按照《湖南省地方志行文通则》的规范,实事求是地记述郴州地区烟草业发展的历史和现状。

二、本志记述的时间断限,上限为 1840 年,下限到 1990 年,个别事物上溯到其发端,少数事物只记到 1988 年,职官表则延记到定稿之日。

三、本志记述的地域范围,以郴州地区现辖的 2 市 9 县(郴州市、资兴市,郴县、桂阳县、嘉禾县、临武县、宜章县、永兴县、安仁县、汝城县、桂东县)的行政区域为限。

四、本志所用数据,凡郴州地区统计局有的,以统计局的为准;郴州地区统计局没有的,则以主管单位的为准。

五、本志记述的计量单位,清代、民国时期的,均按当时的计量单位名称书写;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,按国际计量单位名称书写。卷烟计量以箱为单位书写,每箱合 250 条,即 5 万支。

六、本志遵循“事以类从,类为一志”和“横分门类,纵述始末”的原则,分为概述、大事记和烟草种植、烟叶加工、卷烟生产、烟草购销、烟草储运、烟草科研、烟草专卖、烟草管理 8 章以及附录。

(京)新登字 051 号

郴州烟草志

湖南省郴州地区烟草专卖局

湖南省烟草公司郴州地区公司

责任编辑 尹克加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(北京太平桥大街 23 号)

湖南工人报印刷厂印刷

开本:32 开印张:5/插页:3

字数:131000 印数 1—450

ISBN7-5034-0663-1

K.466 定价:15.0 元

编



80001852

目 录

概 述.....	(1)
大事记.....	(9)
第一章 烟草种植	(26)
第一节 沿 革.....	(26)
一、晒烟	(26)
二、烤烟	(28)
第二节 分 布.....	(35)
一、种植条件	(35)
二、种植布局	(38)
第三节 品 种.....	(45)
一、晒烟	(45)
二、烤烟	(46)
第四节 栽 培.....	(48)
一、晒烟	(48)
二、烤烟	(50)
第五节 扶 持.....	(54)

一、资金	(54)
二、物资	(56)
三、技术	(58)
第二章 烟叶加工	(59)
第一节 晒 制	(59)
第二节 烤 制	(60)
第三节 刨 制	(69)
第三章 卷烟生产	(75)
第一节 手工卷烟	(75)
第二节 机制卷烟	(77)
第四章 烟草购销	(91)
第一节 晒烟购销	(91)
第二节 烤烟购销	(94)
第三节 丝烟购销	(99)
第四节 卷烟购销	(101)
第五章 烟草储运	(107)
第一节 仓 储	(107)
第二节 运 输	(115)
第六章 烟草科研	(118)
第一节 机 构	(118)
第二节 成 果	(119)

第七章 烟草专卖	(128)
第一节 公 卖	(129)
第二节 专 卖	(132)
第八章 烟草管理	(140)
第一节 管理机构	(140)
第二节 烟价管理	(148)
第三节 企业管理	(162)
附 录	
一、烟税、烟照管理章程	
〔光绪三十三年(1907)公布〕	(177)
二、全国烟酒公卖暂行简章	
〔民国四年(1915)七月十八日公布〕	(178)
三、烟酒公卖暂行条例	
〔民国十八年(1929年)八月十二日修正公布〕	
.....	(178)
四、烟酒公卖稽查规则	
〔民国十八年八月十二日公布〕	(181)
五、烟酒公卖罚金规则	
〔民国十八年八月十二月公布〕	(182)
六、战时烟类专卖暂行条例	
〔民国三十一年(1942)五月十三日公布〕	(183)
七、烟草专卖条例	

〔1983年9月23日国务院发布〕	(188)
八、烟草专卖条例施行细则	
〔1984年9月10日国家烟草专卖局发布〕	(193)

概 述

郴州地区位于湖南省东南部,“北瞻衡岳之秀,南接五岭之冲”,地处东经 $112^{\circ}13'30''\sim 114^{\circ}14'40''$,北纬 $24^{\circ}53'34''\sim 26^{\circ}51'00''$ 之间,东毗江西,南邻广东,西连零陵,北接衡阳、株洲。

郴州地区发展烟草生产,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。

气候适宜,雨水充沛。区内年平均气温 $17^{\circ}\text{C}\sim 18^{\circ}\text{C}$,常年3月中旬稳定通过 10°C ,年日照量 $1700\sim 1800$ 小时,无霜期 $290\sim 300$ 天;年平均降雨量 $1400\sim 1600$ 毫米,4~6月降雨量占全年降雨量 47.6%。属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,适宜烟草生长。

土地肥沃,燃料充足。区内 472 万亩耕地,多系红、黄土壤,次为紫色土壤。土层深厚,结构良好,保水保肥,酸碱适度,宜于烟草种植。全区煤炭蕴藏量 8.2 亿吨,年产煤量占全省的 1/4,可为烤制烟叶提供足够的燃料资源。

交通便捷,市场广阔。郴州地区位于我国东部发达地区中部与次发达地区、沿海与内地结合部,是湖南的“南大门”。全区已形成一个以铁路为骨干、以公路为主体的交通网络。京广复线和 107 国道贯穿南北,106 国道沟通东南,全区公路密度

为每 100 平方公里 38.35 公里,高于全省和邻区水平。优越的地理环境为烟叶和卷烟的生产、销售提供了有利条件。

郴州烟草生产,历史悠久。早在明万历二十一年(1593),晒烟就传入区内。此后,物竞天择,广泛种植,不仅产量相当可观,而且质量享誉中外。清光绪(1875~1908)年间,“郴州叶”被列为贡品,并出口国外。民国时期,晒烟生产有新发展。民国 36 年(1947),全区晒烟产量达 2.45 万担(合 1225 吨),是历史上产量最多的一年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,由于卷烟工业逐步兴起,烤烟生产相应发展,晒烟生产逐渐减少。1980 年以后,晒烟仅为一些自给性地零星种植。

1952~1990 年,全区烤烟生产经历了试种、推广、发展三个阶段。1952~1959 年,经过反复摸索,试种成功。1960 年,郴州地区行署在总结烤烟试种经验的基础上,开始将烤烟纳入生产计划,下达种植任务;并采取聘请外地师傅进行现场指导,举办专业培训,传授生产技术;领导层层示范,搞好种植样板,下拨资金物资,给予生产扶持等措施,推广烤烟种植。“文化大革命”中,各级领导和广大农民排除“左”的干扰和破坏,抓住烤烟生产不放松。到 1973 年,全区种植面积 4.17 万亩,总产量 2655 吨,平均亩产 63.7 公斤。全区种植烤烟的社队,增加了收入,促进了农业的全面发展。1974 年,郴州地区领导决定加快烤烟生产的步伐,改变农业经济结构。在烤烟生产上继续抓好思想、领导、面积、技术、物资“五落实”,并强调“因地制宜,合理布局,办好基地,优化结构”。至 1978 年,全区烤烟种植面积增至 13.79 万亩,总产达 10630 吨,平均亩产 77.1

公斤。1978 年底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,郴州地区行署提出,进一步发展烤烟生产,把尊重农民自主种植与引导农民在种植上合理布局结合起来,坚持因地制宜,扩大种植基地;把扩大种植面积与主攻优质适产结合起来,坚持科学兴烟,推行良种化、区域化、规范化栽培。区内烤烟生产在“量”与“质”上都取得较大的突破。1990 年,全区烤烟种植面积发展到 34.4 万亩,总产量达 42789 吨,平均亩产 124.4 公斤。与 1978 年比,面积增加 1.5 倍,总产量增加 3.03 倍,亩产增长 61.3%,烤烟畅销国内 14 个省、市、自治区。郴州地区成为全国的优质烤烟开发基地。

民国 29 年(1940),区内始有手工卷烟,其后发展到 18 家自刨自卷的私营手工卷烟厂、店。1950 年始有机制卷烟,先后有县乡小卷烟厂 6 家,由于规模小、设备差、产量少、质量低,而未纳入国家计划,均只开办几年即关闭或撤并。1961 年 4 月,公私合营长沙华中烟厂迁入郴州,改名为公私合营湖南郴州华中烟厂。经过厂址兴建、技术改造,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的设备引进、工艺改进,卷烟生产迅速发展。1990 年与 1961 相比,该厂职工由 303 人增到 2628 人;工厂占地面积由 900 平方米扩展到 44.7 万平方米;设备由半机械化发展为机械化、电气化;卷烟产量由 13350 箱上升到 40.54 万箱;产品档次由中、低档为主提高到高、中档为主;产值由 140 万元增加到 32927 万元。1978~1988 年,创制出 10 个牌号的名优产品。郴州卷烟厂在 1988 年全国 500 家大企业排列中,居第 181 位(按销售额排序),在其中 53 家卷烟厂中,名列第 19

位。

郴州烟草经营管理体制几经变更,日趋完善。

清末、民国时期,区内烟草均为私商经营,虽一度有烟类公卖、专卖机构,但仅为收取烟类税费而设,并不过问经营管理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,烟类经营管理归国营贸易公司和供销合作社。1953~1957年,设有专卖事业管理处(公司),负责卷烟经营管理,烟叶经营管理归属供销部门负责。1958年,专卖事业管理处(公司)撤销,卷烟经营业务移交商业部门。

1984年,郴州地区烟草专卖局、烟草公司成立,按照国务院《烟草专卖条例》和国家烟草专卖局《烟草专卖条例施行细则》,对全区烟草业实行全面的行政管理和统一的经营管理。在管理体制上,由国营商业、供销商业分散管理改为由烟草专卖局(烟草公司)集中管理;在管理方法上,由“大锅饭”、“铁饭碗”改为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的目标管理;在经营形式上,卷烟零售由国营、合作商业包揽改为国营、供销、集体、个体多家竞争;在经营策略上,由“看家守院,死守区内”改为“立足区内市场,开拓区外市场”。经过这些改革,全区烟草业既坚持“专卖”,又努力“搞活”,连年购销两旺,利润递增。1990年,全区烟类销售总额达31033.4万元,比1985年的7798.9万元增加2.98倍;利润总额634.3万元,比1985年的117.8万元增加4.38倍。

郴州烟草,富国富民,地位显要。

1960~1990年,郴州地区累计生产烤烟 397055.5 吨,其中直接交售给国家 355830.5 吨,满足了卷烟工业所需。1961~1990年,郴州卷烟厂累计生产卷烟 476.65 万箱,其中过滤嘴烟 93.14 万箱,保证了城乡市场需求。

烟草业的发展,增强了国家财力。1958~1972年,全区共征收入库工商统一税中的工农业产品税收 28677.8 万元,占同期工商各税总额 64.33%,而烟草产品税为 10094.6 万元,占工农业产品税收总额 35.2%。1973~1983年,全区累计征收入库工农业产品部分工商税 113697.7 万元,占同期工商各税总额 33.54%,而烟草产品部分的工商税 77411.2 万元,占工农业产品部分工商税总额 68.1%。1984~1988年,全区累计征收入库产品税 108024.8 万元,占同期工商各税总额 57.65%,而烟草产品税征收达 103280.2 万元,占产品税征收(无分品目的入库数资料)总额 82.15%。1985~1990年,郴州烟草分公司还缴纳营业税 723.4 万元、城建税 46.4 万元、预算调节基金 69.5 万元。1950~1988年,桂阳县累计缴纳烟草各税 14505.1 万元,占全县同期财政总收入 42.17%。因此,区内一些领导干部戏称郴州财政为“烟草财政”。

烟草业的发展,增加了农民收入。1990年,区内烤烟主产县桂阳、嘉禾、永兴、郴县、安仁、宜章,共有 15 万户农民种植烤烟,户平烤烟收入 3100 元,其中有 80%的户年总收入在 5000 元以上,靠种烤烟跻身于富裕行列。广大烟农深有感慨地说:“要想富,种烤烟是条好门路。”

烟草业的发展,改变了区内农业结构。1990年,全区种植

烤烟 34.4 万亩, 占总耕地面积 7.3%。在一些烤烟主产乡(镇), 烟稻、烟薯、烟豆连作面积, 占总耕地面积 30~50%, 改变了过去“吃在粮, 用在粮, 一年四季只抓粮”和“稻谷加稻草”的单一化生产格局, 使农业朝着经济、社会、生态三个效益相统一的方向发展。

烟草业的发展, 促进了公益事业的进步。区内有不少烤烟主产的县、乡、村, 从烤烟收入中拿出部分资金, 办教育、办文化、办水电、办交通、办其他一些公益事业, 使广大农民进一步看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, 增强了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和自觉性。

郴州烟草生产, 还存在一些问题。

一是原烟单产偏低, 上、中等烟比例还不高。1990 年, 全区烤烟平均亩产 124.4 公斤, 比“适产”的最低要求相差 10.6 公斤; 上、中等烟比例 75%, 比“优质”的最低要求相差 6%。

二是卷烟产品结构偏低, 质量不稳定, 适应市场的应变能力不强。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, 卷烟消费结构发生了较大变化。市场高档烟、名牌烟供不应求, 低档烟、一般烟销路不畅。郴州卷烟厂虽然在调整产品结构、提高产品质量上作了一定努力, 但仍不能满足市场的需要。

在过去的 40 年里, 郴州烟草业在中共各级组织和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 取得了一定的成就。在今后的日子里, 只要我们坚持改革、开放的方针, 不断提高烟草行业职工队伍的素质和现代化管理水平, 加快科技兴烟的步伐, 狠抓产品质量, 郴州烟草业必将在全区经济建设中发挥出更大的作用。